

**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深交所 ETF
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**

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部分深交所 ETF 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涉及基金

| 基金代码 | 基金全称 | 场内简称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59301 | 华夏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| 公用事业 ETF |

投资者可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对应基金的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、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，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。

二、咨询渠道

| 销售机构名称 | 网址 | 客服电话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www.dfzq.com.cn | 95503 |

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18-6666）或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ChinaAMC.com）了解相关信息。

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可通过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